

导 言

一、什么是历史哲学

（一）历史哲学的含义及内容

搞清楚历史的含义是搞清楚历史哲学的含义的前提。广义的历史，泛指一切事物的发展过程，既包括自然界的发展过程，也包括人类社会的发展过程。与此相关联，个别学者认为，历史哲学是研究自然界和人类社会的运动、变化、发展的规律的一门学科。^①显而易见，这种意义上的历史哲学是广义的，与历史哲学界的通常用法相去甚远。

一般来讲，历史哲学界是从下述两层意义上理解历史这个范畴的：一是指过去人类的活动及其产物，同时也包括人类现在的和筹划未来的活动及其产物；二是指人们对这种活动及其产物的叙述和说明。在英语中，这两类历史常用一个词（**History**）来表达，汉语中也一样。从历史哲学的发展状况来讲，现在有必要把上述两层含义用两个词来分别表示，其中，第一层涵义的历史可以叫作历史，第二层涵义的历史可以叫作历史认识。

在对历史一词作上述理解的基础上，西方英语国家流行着对历史哲学的一种二分法，它是由英国历史哲学家沃尔什在 1951 年出版的《历史哲学——导论》一书中首先提出来的。在该书中，沃尔什把关于历史的哲学称之为思辨的历史哲学，把关于历史认识的哲

例如，我国学者黄明理就持这种观点。参见黄明理：《现代科学的大历史观——唯物史观的当代形态》南京出版社 1993 年版，第 114—122 页。

学则称之为批判的历史哲学。而在德语国家中，一般把关于历史的哲学称之为质料的历史哲学，把关于历史认识的哲学称之为形式的历史哲学。

我国学者根据历史范畴两个层次的含义，也相应地对历史哲学作了一些分类。有的学者把探讨历史的哲学称之为历史的形而上学，把探讨历史认识的哲学称之为历史学的知识论；有的学者则主张把关于历史的哲学称之为“历史的哲学”或“历史本体论哲学”，把关于历史认识的哲学称之为“历史学的哲学”^②。

严格来说，根据历史这一范畴不同层次的含义来对历史哲学作出的分类，实质上是根据研究对象的不同而进行的分类。这种分类法还是比较直观和初步的。其最大的缺陷是对现实的人如何创造和认识历史的方法问题注意不够，没有把它作为一个相对独立的研究领域区分出来，从而也就没有包括历史哲学的全部丰富的内容。本书则认为，历史哲学可分为历史本体论、历史认识论和历史方法论三部分。其中，历史本体论以历史为对象，历史认识论以历史认识为对象，历史方法论以认识历史和创造历史的方法为对象。

在把握历史这一范畴的含义时，决不可把之仅仅理解为人类活动的过去。如果这样做，就会在逻辑上和事实上陷入混乱，就会使历史哲学存在的合理性受到威胁。例如，几乎所有的历史本体论哲学都在探讨人类的命运问题，而这个问题就不仅仅涉及到人类的过去，也涉及到人类的现在和未来。在日常语言中，当我们说，如果某个人将来成功了某事，它将改变历史时，这里的历史显然不是指过去了的事件，而是指一个未来的事件。有鉴于此，我们就认为，在历史哲学中，历史主要指的是人类的过去，但又不仅仅指人类的过去，还指称人类的现在和未来。严格来讲，历史指的是从纵向角

参见何兆武：《对历史学的若干反思》，《史学理论研究》1996年第2期。

韩震：《西方历史哲学导论》，山东人民出版社1992年版，第3页

度讲的人类的活动及其产物，历史本体论则指的是从纵向角度对人类活动及其产物的哲学考察。

（二）历史哲学的产生、发展过程

人们很早就具有了历史观念，即很早就对人类历史进行过哲学式的思考。这一点，几乎每一个文明都不例外。在西方世界，第一个对历史运动进行理论上描绘的是公元前7世纪的古希腊诗人赫西俄德。他把人类历史分成四个时代，即黄金时代、白银时代、紫铜时代和黑铁时代。在黄金时代，人类丰衣足食、无忧无虑、和平共处。退化到白银时代，人类便开始互相杀戮。再退化到紫铜时代，人类就崇尚暴力，堕入了黑暗的地狱。再以后人类进入了最黑暗的时代——黑铁时代，即赫西俄德生活于其中的时代，此时人类终日劳苦、父子为仇、朋友反目、小人得志、天理不存，到处都充满着不安和怨恨。应当讲，赫西俄德的上述思考尽管是以诗歌的形式出现的，但在本质上却体现着一种历史哲学观。

从总体的思维路向看，古希腊人是严重地欠缺历史意识的。在他们看来，人们应该追求普遍的知识，而这些知识是不可能从研究变动不居的历史中获得的。柯林武德曾指出：“古希腊的思想整个说来有着一种十分明确的流行倾向，不仅与历史思想的成长格格不入，而且实际上我们可以说它是基于一种强烈的反历史的形而上学的。”^①西方人开始重视历史观念，是与基督教神学的传播及其占据统治地位分不开的。一些西方学者甚至认为，在《旧约全书》中，历史哲学就诞生了。^②

在中国，从古到今，历史意识一直非常浓厚。当古代希腊人醉

柯林武德：《历史的观念》，何兆武、张文杰译，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86年版，第22页。

参见沃尔什：《历史哲学——导论》，何兆武、张文杰译，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1991年版，第3页。

心于对自然界的探讨时，古代中国人却致力于对人类社会的探讨。与古希腊思想家大致同期的中国春秋战国时代的思想家，没有一个不是致力于思考社会问题的。在这种思考中，大多数人都提出了自己的历史哲学思想，例如老子的效法天道的历史观，孟子的“一治一乱”“五百年必有王者兴”的历史观等等。

但是，不管人们如何看待历史哲学的起源及发展，有一点则是肯定的。这就是历史哲学作为一门严格意义上的哲学学科，是近代的产物。

据法国学者马克斯·诺多的考证，历史哲学这个词是法国思想家让·博丹在1650年首先使用的，伏尔泰于1765年也使用过该词。然而无论是让·博丹还是伏尔泰都尚未创立一个系统的历史哲学体系。真正创立了历史哲学这门学科的，一般认为是意大利历史哲学家坚巴蒂斯塔·维柯。维柯在1725年发表的《新科学》（全名为《关于各民族共同性的新科学的原则》）一书被认为是西方历史哲学的开山之作。在该书中，维柯系统地探讨了人类社会历史发展的一般规律问题以及人类社会历史的可知性问题。但是，创立了历史哲学并不意味着这门学科已经得到人们的认可。历史哲学作为一门学科得到认可，是以1784年德国历史哲学家约翰·戈特弗里德·赫德尔的《人类历史哲学的观念》的第一部分的公开出版而告开始和1837年黑格尔的遗著《历史哲学》的刊行而告结束的那段时期。^①

从18世纪初历史哲学的创立到19世纪末的这段时间内，西方历史哲学家致力于探讨历史本身是什么的历史本体论问题，所以这一阶段可称之为历史哲学的本体论阶段。

1874年英国新黑格尔主义哲学家赫伯特·布拉德雷发表了《批判历史学的前提》一书，标志着历史哲学的认识论转向。在该书

参见沃尔什：《历史哲学——导论》，何兆武、张文杰译，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1991年版，第3页。

中，布拉德雷探讨了历史认识如何成为可能的问题，并且围绕历史认识客观性的可能性问题进行了系统的论证。基于这一点，西方许多历史哲学家就把布拉德雷看作批判的历史哲学（主要指我们所说的历史认识论）的创始人之一。

西方历史哲学的认识论转向是一个过程，从 19 世纪末到 20 世纪 30 年代末这几十年时间是一个过渡阶段。在此期间，许多历史哲学家往往是把对历史的本体论式的考察和认识论式的考察结合起来进行的。1938 年，法国历史哲学家雷蒙·阿隆的《历史哲学导论》和美国历史哲学家莫里斯·曼德尔鲍姆的《历史知识问题：答相对主义》两书同时出版，标志着历史认识论作为一门独立的学科正式出现^①。1951 年，沃尔什把这门学科定名为批判的历史哲学，得到了西方英语国家的广泛认同。自此以后，批判的历史哲学几乎成为现代西方历史哲学的主流。

（三）把握历史哲学的内涵应注意的若干问题

首先，要处理好历史本体论与社会本体论的关系问题。

历史本体论与社会本体论的差别是研究视角的差别，而不是研究对象的差别。历史本体论侧重于从纵向的角度研究人类社会，社会本体论侧重于从横向的角度研究人类社会。研究角度的不同，就会在内容上显现出一定的差别来。前者更注重人类社会的发展过程及其演变规律，后者则更注重构成人类社会的要素和结构。但从我国学者目前的研究状况来讲，二者有趋同的倾向。^②

其次，要处理好历史认识论与历史学认识论的关系问题。

无论是在西方还是在中国，不少学者都把历史认识论等同于

参见伊格尔斯编：《历史研究国际手册——当代史学研究和理论》，陈海宏等译，华夏出版社 1991 年版，第 19 页。

对该问题有兴趣的读者可比较两本代表性的著作，就不难得出上述结论。一本是赵家祥等主编的《历史唯物主义教程》（北京大学出版社 1999 年版），一本是王锐生、陈荷清等著的《社会哲学导论》（人民出版社 1994 年版）。

历史学认识论，这种做法只能说是权宜之计，但不能说是确切的。实际上，完整的、严格意义上的历史认识是对历史学认识、社会学认识、经济学认识等等所有人文社会科学认识的概括，而不仅仅是历史学认识。所以，要建立起科学的历史认识论体系，就不能仅仅局限于对历史学认识的反思基础上，而必须建立在以历史学认识为平台，对整个人文社会科学认识加以整合而进行反思的基础上。

第三，要处理好历史方法论与历史学方法论的关系。

从目前的研究现状上看，西方的所谓批判的历史哲学包含着大量的历史方法论的内容，如关于历史中的“解释”问题就是如此。而从中国学者研究情况看，又有不少学者把历史方法论仅仅等同于史学方法论^①。我们则觉得，历史方法论不能等同于史学方法论，历史方法论中的不少内容是史学方法论所不能容纳的。同时，现在也有必要把历史方法论从历史本体论、历史认识论中，特别是从历史认识论中相对分离出来进行专门研究。

二、马克思有没有一般历史哲学理论

马克思是否有自己的一般历史哲学理论，对此我国理论界的看法极不一致，有的人认为有，有的人认为没有，不少人则认为马克思对一般历史哲学理论一贯持批判态度。对马克思在 1877 年《给“祖国纪事”杂志编辑部的信》对这个问题的论述的不同理解，是产生意见分歧的重要原因之一。所以我们就从马克思的这封信讲起。

（一）马克思关于西欧资本主义起源的历史概述及其适用范围
马克思在 1877 年《给“祖国纪事”杂志编辑部的信》中批判

例如，赵吉惠教授就把史学方法论看作历史哲学的一个组成部分。参见赵吉惠：《史学概论》陕西师范大学出版社 1990 年版，第 15 页。

米海洛夫斯基时说：“他一定要把我关于西欧资本主义起源的历史概述彻底变成一般发展道路的历史哲学理论，一切民族，不管他们所处的历史环境如何，都注定要走这条道路，——以便最后都达到在保证社会劳动生产力极高度发展的同时又保证人类最全面的发展的这样一种经济形态。但是我要请他原谅。他这样做，会给我过多的荣誉，同时也会给我过多的侮辱。”^①马克思在1881年《给维·伊·查苏利奇的信》中指出：我在《资本论》中关于资本主义起源的“‘历史必然性’明确地限于西欧各国”^②。

我们先看看马克思在《资本论》中关于资本主义起源的历史概述是什么样的。

马克思在《资本论》第1卷法文版中说：“因此，资本主义制度的基础是生产者同生产资料的彻底分离……这整个发展的基础就是对农民的剥夺。这种剥夺只是在英国才彻底完成了……但是在西欧其他一切国家都正在经历着同样的运动”^③。在《给维·伊·查苏利奇的复信草稿——初稿》中又转述了《资本论》第1卷法文版的另一段论述：“这一消灭过程，即变个人的分散的生产资料为社会集中的生产资料，从而变多数人的小财产为少数人的大财产，这种对劳动人民的痛苦的、可怕的剥夺，——这就是资本的来源和起源……以个人的劳动为基础的私有制……被以剥削他人的劳动、以雇佣劳动为基础的资本主义私有制所排挤”^④。

马克思在《给“祖国纪事”杂志编辑部的信》中，概括了他在《资本论》第1卷中关于西欧资本主义起源的历史概述的基本含义：“我在关于原始积累的那一章中只不过想描述西欧的资本主义经济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9卷，人民出版社1963年版，第130页。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9卷，人民出版社1963年版，第268页。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9卷，人民出版社1963年版，第268页。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9卷，人民出版社1963年版，第430页。

制度从封建主义经济制度内部产生出来的途径。因此，这一章叙述了使生产者同他们的生产资料分离，从而把他们变成雇佣工人（现代意义上的无产者）而把生产资料占有者变成资本家的历史运动。”

从马克思的这些论述可以看出，他关于西欧资本主义起源的历史概述可以归结为以下几层含义：

(1) 生产者同生产资料相分离，农民被剥夺；

(2) 变个人分散的生产资料为社会集中的生产资料，变多数人的小财产为少数人的大财产；

(3) 其结果是，以个人劳动为基础的私有制被资本主义私有制所代替。

为什么这一关于资本主义起源的历史概述仅限于西欧各国，而不适用于 19 世纪七八十年代的俄国公社呢？根据马克思的有关论述，可以归结为以下几个原因。

首先，二者的历史前提不同。西欧资本主义起源的历史运动是把一种私有制形式变为另一种私有制形式。而俄国农村公社是土地公有制，土地从来没有成为农民的私有财产，所以不能把马克思关于把一种私有制形式变为另一种私有制形式的概括，运用到根本没有土地私有制的俄国农村公社上去。

其次，二者所处的历史环境不同。西欧当时处在封建制度解体、资本主义制度兴起的历史环境中。而 19 世纪七八十年代的俄国农村公社不仅是和资本主义同时代的东西，而且处在西欧资本主义经历着危机、即将被社会主义制度所代替的历史环境中。正因为如此，它才有可能不必遭受资本主义制度的一切不幸的灾难，而享受资本主义创造的积极成果，用来对自身进行社会主义改造。既然资本主义在产生它的西欧就要灭亡了，俄国农村公社何必还要去走

资本主义道路呢？

再次，由于二者的历史前途和所处的历史环境不同，所以人们是承认还是否认俄国农村公社的土地公有制变为小私有制这种转变的历史必然性，提出赞成或者反对这种转变的理由，都和马克思对西欧资本主义制度起源的分析毫无关系。马克思指出：“从这一分析中，至多只能做出这样的结论：在目前俄国农民占绝大多数的情况下，把他们变成小私有者，不过是对他们进行迅速剥夺的序幕。”^①这就是说，如果把俄国公社的农民变成小私有者，其进一步发展必然是劳动者和生产资料相分离，从而产生资本主义生产方式。这说明，马克思关于俄国农村公社和俄国有可能跨越资本主义卡夫丁峡谷的思想，并没有否认劳动者和生产资料相分离必然产生资本主义，或者说，并没有否认劳动者和生产资料相分离是资本主义的一般规律。

需要指出的是，马克思说的他在《资本论》中关于资本主义起源的历史概述仅限于西欧各国，只是说不能把西欧资本主义起源的具体道路，即劳动者与劳动资料相分离、剥夺农民、变个体小生产为资本主义大生产，当作资本主义起源的一般道路或惟一道路，而不是说只有西欧资本主义起源才走这条道路，其他国家资本主义起源都不会走这条道路，更不是说只有西欧各国才具有产生资本主义的历史必然性，西欧以外的其他国家都不会产生资本主义。马克思在1857—1858年《经济学手稿》“巴师夏和凯里”一章中，论述了资本主义起源的四种形式。他指出：“在现实的历史上，雇佣劳动是从奴隶制和农奴制的解体中产生的，或者像在东方和斯拉夫各民族中那样是从公有制的崩溃中产生的，而在其最恰当的、划时代的、囊括了劳动的全部社会存在形式中，雇佣劳动是从行会制度、等级制度、劳役和实物收入、作为农村副业的工业、仍为封建的小

农业等等的衰亡中产生的。’^① 这是资本主义产生的三种形式，其中第三种形式最典型，而这种典型形式实际上讲的就是西欧资本主义起源的形式。可见，马克思这里是把西欧资本主义起源的历史形式当作资本主义起源的最基本的形式的。接着马克思谈到资本主义起源的第四种形式，即“从北美野蛮人的猎具直接过渡到英格兰银行的资本”^②。这里讲的是美国由于西欧资本主义国家的移民，把西欧的资本主义带入美国，从而由原始社会超越奴隶制和封建制两个社会形态，直接过渡到资本主义社会。

由此可见，我们既不应该把马克思《资本论》中关于资本主义起源的历史概述彻底变成一般发展道路的历史哲学理论，也不应该否认西欧以外有些国家的资本主义起源走着与西欧各国相同或相似的道路。认为一切民族不论它们所处的历史环境如何，其资本主义起源都要走西欧各国走过的道路是不对的；同样，认为一切民族不论其所处的历史环境如何，都不会或不能走西欧各国资本主义起源走过的道路也是不对的。

（二）马克思对待一般历史哲学理论的科学态度

国内外学术界都有人根据马克思在《给“祖国纪事”杂志编辑部的信》中对米海洛夫斯基把他关于西欧资本主义起源的历史概述彻底变成一般发展道路的历史哲学理论的批判，断定马克思根本否定一般历史哲学理论。我们不赞成这种看法，因为它不符合马克思的本意，也不符合历史观的本性。

前面已经讲过，马克思关于西欧资本主义起源的历史概述，指的是他在《资本论》第 1 卷关于“原始积累”一章中描述的西欧各国资本主义经济制度从封建主义经济制度内部产生出来的具体途径，即生产者同他们的生产资料相分离，从而把他们变成雇佣工人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 46 卷上，人民出版社 1979 年版，第 14 页。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 46 卷上，人民出版社 1979 年版，第 14 页。

而把生产资料占有者变成资本家的历史运动。这是由当时西欧的具体历史条件和历史环境决定的，并不是说一切国家和民族，不论其所处的历史环境如何，都注定要走这条道路。

具体地说，马克思认为，俄国农村公社土地所有制，在当时的历史环境下，有可能不变成小土地所有制，然后经过劳动者与生产资料相分离的途径，走上资本主义的发展道路，而是在条件具备时，有可能跨越资本主义制度的卡夫丁峡谷，免遭资本主义带来的一切极端不幸的灾难。十分明显，马克思反对的是米海洛夫斯基把他关于西欧资本主义起源的历史概述彻底变成一般发展道路的历史哲学理论，而不是否定一般发展道路的历史哲学理论。马克思自己就有一般发展道路的历史哲学理论，其中包括原始社会、奴隶社会、封建社会、资本主义社会、共产主义社会五种社会形态由低级到高级依次更替的理论；人的依赖性社会或自然经济社会、物的依赖性社会或商品经济社会、个人全面发展的社会或产品经济社会两个系列的三大社会形态依次更替的理论；石器时代、铁器时代、蒸汽时代、电气时代以及渔猎社会、农业社会、工业社会依次更替的理论；等等。我们这里着重从五种社会形态依次更替的角度作分析。在世界历史范围内，五种社会形态依次更替，是历史发展的一般规律。就个别国家和民族而言，由于具体历史条件和历史环境的影响，则有可能跨越其中某一个或某几个社会形态。因此，不能把五种社会形态依次更替的理论到处生搬硬套，用它来裁剪个别国家和民族的历史事实。

马克思在上述批判米海洛夫斯基那段话的后面，举例说明自己的观点。他指出：“古代罗马耕种自己小块土地的自由农民的土地也曾经被剥夺，与自己的生产资料相分离，但在当时的历史环境下，罗马失去土地的农民并没有变成雇佣工人，却成为无所事事的游民，和他们同时发展起来的也不是西欧那样的资本主义生产方式，而是奴隶占有制。”据此，马克思得出结论：“极为相似的事

情，但在不同的历史环境中出现就引起了完全不同的结果。如果把这些发展过程中的每一个都分别加以研究，然后再把它们加以比较，我们就会很容易地找到理解这种现象的钥匙；但是，使用一般历史哲学理论这一把万能钥匙，那是永远达不到这种目的的，这种历史哲学理论的最大长处就在于它是超历史的。^①马克思在这里深刻地揭示了各个国家和民族的具体历史过程和一般历史哲学理论之间的相互关系。一般历史哲学理论是从对各个国家和民族的具体历史过程的分别研究和相互比较中抽象出来的逻辑结论，马克思说的“理解这种现象的钥匙”就是指“一般历史哲学理论”。一般历史哲学理论，既然是抽象的逻辑结论，它就是“超历史的”，因为它舍弃了不同国家和民族具体历史过程的差别，舍弃了不同国家和民族的现实历史过程的许多细节，它就不会与任何一个国家和民族的具体历史过程直接相吻合。因为它是“超历史的”，所以就不能把它当作“万能钥匙”到处生搬硬套，而不去研究各个国家和民族的具体历史过程。

理论界有些人认为，马克思关于“这种历史哲学理论的最大长处就在于它是超历史的”，讲的是反话，是否定有一般历史哲学理论，是对主张有一般历史哲学理论的观点的讽刺。这种理解是错误的，其错误的根源在于不理解一般历史哲学理论的本性，更广义地说，是由于不了解一般和特殊的关系。一般历史哲学理论，由于它是从具体历史过程中抽象出来的逻辑结论，由于它舍弃了具体历史过程的差别和细节，所以它就是“超历史的”。正因为它是“超历史的”，它才具有一定的“超时空”的性质。正因为它具有超时空的性质，它才对处于不同时空中的具体历史过程的研究具有一般历史观和方法论的指导意义。这正是一般历史哲学理论的“最大长处”。如果从德国产生出来的理论只在德国有指导意义，在 19 世纪

总结出来的理论只对 19 世纪有指导意义，丝毫不具有“超历史”、“超时空”的意义，这样的理论还有什么“长处”呢？马克思、恩格斯都多次讲过作为社会历史发展规律反映的一般历史哲学理论具有超现实、超历史的性质。马克思在《资本论》第 3 卷中，曾经以资本主义经济为例，说明一般规律只是一种趋势，并不与任何个别场合完全符合。他指出：“总的说来，在整个资本主义生产中，一般规律作为一种占统治地位的趋势，始终只是以一种极其错综复杂和近似的方式，作为从不断波动中得出的、但永远不能确定的平均情况来发生作用。”^①恩格斯在 1895 年 3 月 12 日致康·施米特的信中讲得更加明确。他说：“一个事物的概念和它的现实，就像两条渐近线一样，一齐向前延伸，彼此不断接近，但是永远不会相交。两者的这种差别正好是这样一种差别，由于这种差别，概念并不无条件地直接就是现实，而现实也不直接就是它自己的概念，由于概念有概念的基本特性，就是说，它不是直接地、明显地符合于它只有从那里才能抽象出来的现实”^②。接着恩格斯又以一般经济规律的实质为例加以具体说明。他指出：“它们全都没有任何其他现实性，而只是一种近似值，一种趋势，一种平均数，但不是直接的现实。其所以如此，部分地是由于它们所起的作用被其他规律同时起的作用打乱了，而部分地是由于它们作为概念的特性。”^③正因为一般历史哲学理论具有超历史、超时空的特性，所以它不是教条，而是研究的指南和方法。

通过以上的分析，我们可以清楚地看出，马克思批判米海洛夫斯基时所反对的是把一般历史哲学理论当作万能钥匙到处生搬硬套，而不是否认存在一般历史哲学理论。恰恰相反，马克思是从正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 25 卷，人民出版社 1974 年版，第 181 页。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 4 卷，人民出版社 1995 年版，第 744 页。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 4 卷，人民出版社 1995 年版，第 745 页。

面肯定一般历史哲学理论对研究各个国家和民族的具体历史过程具有普遍的指导意义。一般历史哲学理论和历史学不同。历史学注重对过去事件的解释和描述，一般历史哲学理论则要通过具体历史过程的解释和描述抽象出一般的逻辑结论。历史学和一般历史哲学理论的关系，是个别和一般、具体和抽象、历史和逻辑、现实和理想的关系。马克思的一般历史哲学理论，就是历史唯物主义。否认一般历史哲学理论的存在，必然会导致否认马克思、恩格斯创立的作为人类思想最高成果的历史唯物主义。否认一般历史哲学理论的存在，就意味着否定从个别到一般、从具体到抽象、从历史到逻辑的科学思维方法，个别与一般、具体和抽象、历史和逻辑、现实和理想的统一将统统化为乌有。否认一般历史哲学理论的存在，实质上是一种只承认实证科学而“拒斥形而上学”的实证主义的表现。

马克思、恩格斯在《德意志意识形态》中指出：“在思辨终止的地方，在现实生活面前，正是描述人们实践活动和实际发展过程的真正的实证科学开始的地方。关于意识的空话将终止，它们一定会被真正的知识所代替。对现实的描述会使独立的哲学失去生存环境，能够取而代之的充其量不过是从对人类历史发展的考察中抽象出来的最一般的结果的概括。这些抽象本身离开了现实的历史就没有任何价值。它们只能对整理历史资料提供某些方便，指出历史资料的各个层次的顺序。但是这些抽象与哲学不同，它们绝不提供可以适用于各个历史时代的药方或公式。”^①这段话与马克思在《给“祖国纪事”杂志编辑部的信》中的那段话极为相似，因而有助于我们正确理解那段话的涵义。这里说的“哲学”不是指一切哲学，而是特指抽象的思辨哲学。显然，马克思、恩格斯在这里批判的是黑格尔式的抽象的、思辨的历史哲学和费尔巴哈的脱离人的社会性和实践活动的抽象人性论的人本主义哲学，强调研究现实的生活过

程，研究人们的实际活动和实际发展过程。但他们并没有因此而否定“从对人类历史发展的考察中抽象出来的最一般的结果的概括”，并没有否认这些概括“能对整理历史资料提供某些方便”，即对整理历史资料具有指导意义。这些“从对人类历史发展的考察中抽象出来的最一般的结果的概括”就是“一般历史哲学理论”。马克思反对的只是使这些“概括”离开“现实的历史”，把它们当作“适用于各个历史时代的药方或公式”，而不是否认这些“概括”本身，亦即不是否认一般历史哲学理论的存在。

我们还可以从马克思对“生产一般”和“劳动一般”的论述，说明马克思是承认一般历史哲学理论的。

马克思在《〈政治经济学批判〉导言》中，曾经讲过“生产一般”这个概念。一方面，他认为：“说到生产，总是指在一定社会历史阶段上的生产”；另一方面他又认为：“生产的一切时代有某些共同标志，共同规定。生产一般是一个抽象，但是只要它真正把共同点提出来，定下来，免得我们重复，它就是一个合理的抽象。”“没有它们任何生产都无从设想。”^① 马克思接着指出，生产一般包括生产、分配、交换、消费四个规定或四个环节，并说明了它们之间的一般关系。同时，马克思又反对把生产一般理论到处生搬硬套，而不去研究生产的具体社会形式。他指出：“一切生产阶段所共有的、被思维当作一般规定而确定下来的规定，是存在的，但是所谓一切生产的一般条件，不过是这些抽象要素，用这些要素不可能理解任何一个现实的历史的生产阶段。”^② “生产一般”理论，可以说就是关于生产的一般经济学理论。它是从生产的具体社会形式中抽象出来的，又具有超越生产的具体的社会形式的特点。只有把它与生产的具体的社会形式相结合，才会对生产的具体的社会形式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2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3页。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2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6页。

的研究具有指导意义。

马克思在《资本论》第1卷第五章“劳动过程和价值增殖过程”中说：“劳动过程首先要撇开各种特定的社会形式来加以考察”^①，它是制造使用价值的有目的的活动，是为了人类的需要而占有自然物，是人类生活的永恒的自然条件，因此，它不以人类生活的任何社会形式为转移，它是人类生活的一切社会形式所共有的。“因此我们不必来叙述一个劳动者与其他劳动者的关系。一边是人及其劳动，另一边是自然及其物质，这就够了。”^②马克思风趣地说，根据小麦的味道，我们尝不出它是谁种的，同样根据劳动过程，我们看不出它是在什么样的社会条件下进行的。它是在奴隶监工的残酷鞭子下进行的，还是在资本家的严酷的目光下进行的，抑或是在野蛮人用石头击杀野兽的情况下进行的，这些都不属于考察劳动过程时考察的范围。劳动过程既然是从人类劳动的各种具体的社会形式中抽象出来的，为劳动的各种具体的社会形式所共有，它就具备“超历史的”性质。关于劳动过程即劳动一般的理论，可以说就是关于劳动过程的一般经济学理论。但是劳动过程又总是在一定的社会形式中进行的，在现实的历史中，不存在脱离具体的社会形式的劳动过程。任何劳动都是一般的劳动过程和具体的社会形式的统一。因此，用一般劳动过程这个抽象理论，是不能说明任何一种具有特定的社会形式的劳动的。只有把它与劳动的具体的社会形式相结合，才能对具有特定的社会形式的劳动的研究具有指导意义。

既然承认有“生产一般”和“劳动一般”，可以把关于“生产一般”的理论称之为生产的一般经济学理论，把关于“劳动一般”的理论称之为关于劳动过程的一般经济学理论，那么，对整个人类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3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201页。

②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3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209页。

社会历史来说，为什么就不应该有“一般历史哲学理论”呢？显然，承认有“一般历史哲学理论”是完全合乎逻辑的，是与历史观的本性相符合、相一致的。历史唯物主义就是马克思主义的一般历史哲学理论，或者简要地说，就是马克思主义的历史哲学。

三、本书的基本特点

近十多年来，我国出版了一批关于历史哲学的著作和与历史哲学相关联的著作（主要指史学理论和社会哲学方面的著作），从不同角度、不同方面、运用不同方法，论述了历史哲学问题。这些著作各有特点，可以把其中有代表性的著作分为以下几种情况：

第一种情况，按照现代西方历史哲学的两大派别，以各派的主要代表人物为线索，分别论述各个历史哲学家的历史哲学思想。韩震的《西方历史哲学导论》（山东人民出版社 1992 年版）一书属于这种情况。我国研究西方历史哲学的学者，大都把西方历史哲学的两大派别分别称为“思辨的历史哲学”和“分析与批判的历史哲学”。韩震不赞成这种观点，他把前者称为“历史的哲学”，把后者称为“历史学的哲学”。作者在论述了 18—19 世纪期间从维柯到黑格尔的历史哲学的兴起过程以后，分别论述了“历史的哲学”和“历史学的哲学”的主要代表人物的思想。对“历史的哲学”，主要论述了黑格尔、斯宾格勒、汤因比、雅斯贝尔斯的历史哲学思想；对“历史学的哲学”主要论述了狄尔泰、文德尔班、李凯尔特等人的新康德主义的历史哲学，布拉德雷、克罗齐、柯林武德等人的新黑格尔主义的历史哲学，波普尔、亨普尔、德雷等人的分析哲学的历史哲学。

第二种情况，按照西方历史哲学的两大派别即“思辨的历史哲学”和“分析与批判的历史哲学”，以历史哲学的若干重大问题为线索，论述西方历史哲学的基本理论。严建强、王渊明合著的《从思辨的到分析与批判的历史哲学》（浙江人民出版社 1997 年版）一书属